

无人机智能旅拍数字平台项目

# 公开竞选文件

项目名称：无人机智能旅拍数字平台

询价人（盖章）：武汉规创传媒有限公司

日期：2025年12月18日

# 竞选公告

武汉规划传媒有限公司对其无人机智能旅拍数字平台项目进行公开竞选，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投标人投标。

## 一、项目概况

- 1、项目编号：2025CB022
- 2、项目名称：无人机智能旅拍数字平台
- 3、采购内容：架构设计、UI设计、移动端小程序
- 4、服务期：一年（具体日期以合同签订为准）
- 5、控制价：22万元

## 二、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 (1) 报价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独立法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且营业执照具有相对应的经营范围。【提供营业执照】
- (2) 在信用中国网站有失信记录或被列入最高人民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参选申请人将被拒绝参加本次参选。【提供相应网站截图】
- (3) 报价人没有被责令停业，没有被暂停或取消竞选资格；财产没有被接管或冻结；在最近三年内没有骗取中标或严重违规或重大质量问题；未被人民法院列为失信被执行人。【提供承诺函】

## 三、获取公开竞选文件

- 1.时间：2025年12月18日至2025年12月22日，每天上午09:00

至 12:00 整，下午 15:00 至 17:00 整（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文件获取地点：武汉市江岸区蔡锷路 7 号智创空间 1 号楼

3.在规定的获取时间内，供应商应当携带资格证明材料领取采购文件：

1) 加盖公章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复印件或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复印件；

2) 加盖公章的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或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3) 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

4) 供应商的资格要求所需所有证明文件的原件和加盖公章的复印件。

4.项目联系人：马驰

电 话：18674035108

#### 四、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1.开始时间：2025 年 12 月 29 日 09 点 30 分（北京时间）

2.截止时间：2025 年 12 月 29 日 10 点 00 分（北京时间）

3.地点：武汉市江岸区蔡锷路 7 号智创空间 1 号楼 4 楼 401 室

####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3 个工作日。

#### 六、发布媒介

武汉规划传媒有限公司官网：[www.gcmc2018.com](http://www.gcmc2018.com)

七、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 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

名称: 武汉规划传媒有限公司

地址: 武汉市江岸区蔡锷路 7 号智创空间 1 号楼 4 楼

联系人: 马驰

电话: 18674035108

八、竞选文件组成:

(1)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3) 报价函;

(4) 报价一览表;

(5) 资格证明材料;

竞选文件 (加盖公章) 一式贰份, 一份为正本, 一份为副本, 密封后加盖公章。

报价人在评标过程中作出的符合法律法规和竞选文件规定的澄清确认, 构成竞选文件的组成部分。

九、本询价项目报价:

报价人以**固定单价**的价格形式对无人机智能旅拍数字平台进行报价, 最终价格据实结算。

## 十、评审方法:

本次评审采用**最低评标价法**，即询价小组从满足竞选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的报价人中，按照（**含增值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3名成交候选人的评审方法（报价相同的，按报价人业绩优劣进行排序）。

## 十一、评审流程:

### （1）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

序号	审核内容	响应情况
1	按照竞选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	
2	满足竞选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	
3	提供的产品或服务实质性满足竞选文件要求；	
4	按照竞选文件要求进行报价；	
5	报价合理，不存在明显低于成本价等恶意低价竞争行为；	
6	竞选文件中不存在询价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7	提供满足竞选文件要求的承诺函；	
8	报价人不存在不符合竞选文件规定的其他要求的。	
备注：		

说明：

- ① 询价小组分别对每一报价人依据上表进行检查。
- ② 询价小组的评审只根据竞选文件本身的真实无误的内容，而不依据外部的证据，但竞选文件有不真实不正确的内容时除外。
- ③ 满足要求的内容打“√”，否则为“×”。
- ④ 对于竞选文件中有任意一条不满足要求，将导致其响应无效，不进入下一项评审即本次竞选文件无效。

(2) 推荐成交候选人

序号	单位名称	报价金额	排名
1			
2			
3			
推荐的成交候选人：			

(3) 发出中选通知书

中选单位确认后，询价人会向中选单位发出中选通知书。中选人应在收到通知书后，根据通知书要求与询价人签订合同，并按照竞选文件中要求和竞选文件中的承诺履行完合同。

武汉规创传媒有限公司

2025年12月18日